

2004010101202238

上海市嘉定区人民政府土地管理文件

沪嘉府土[2022]38号

关于批准收回嘉定区南翔镇 JDC2-0401 单元 03-01A 地块(嘉定区南翔镇 2002 号地块)实施公开出让的 通知

嘉定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:

你局关于"收回嘉定区南翔镇 JDC2-0401 单元 03-01A 地块 (嘉定区南翔镇 2002 号地块)实施公开出让"的请示已收悉。 经查,该地块涉及土地总面积 26643.9 平方米(均为建设用地),业经嘉定区人民政府沪嘉府土[2020]250号批准实施前期开发。

另查,对此地块立项,嘉定区发改委以嘉发改审[2020]20 号文批准;对此地块规划技术要求,你局已以嘉规划资源询(2020) 153号文核定。

现经我府审核,根据《上海市土地使用权出让办法》有关规定,依法收回上述国有土地使用权,其中 26643.9 平方米土地由你局实施国有土地使用权公开出让。

公开出让的中标人(竞得人)凭本通知和中标(竞得)通知

书与你局签订《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》,并在申领《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》后,方可用地。

特此批复。

嘉定区人民政府

2022年01月17日

主题词:土地管理、建设用地、公开出让、通知

抄送:上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、区建管委、区发改委、上海市嘉定区南翔镇人民政府、上海市嘉定区土地储备中心、中标人(竞得人)

上海市嘉定区人民政府

2022年01月17日印发